

第二卷

氮、硫化氢

TR-B-20-001

3



171012050176

检测报告

(2021)宁白环检(综)字第 202106507 号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委托单位: 南京威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南京白云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: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云高路6号

电话: 025-83692241

邮编: 210047

传真: 025-83694869

南京白云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南京威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地址	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
受检单位	南京威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地址	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
联系人	戚楠	电话	13912904058
样品类别	空气和废气、水和废水		
采样单位	南京白云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采(送)样人	李杨, 邹壮
采样日期	2021年6月23日	测试日期	2021年6月23日~6月24日
检测目的	年度检测		
检测内容	水和废水: pH, 石油类, 悬浮物, 总氮, 总磷; 有组织废气: 氨, 非甲烷总烃, 硫化氢。		
检测依据	见表1		
检测数据	见表2~表3		
报告编制:	潘薇		日期: 2021年07月02日
报告审核:	王博涵		日期: 2021年07月02日
报告签发:	韦志忠		日期: 2021年07月02日



表1

检测依据

项目名称	检测依据
空气和废气	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-2009
	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-2017
	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(国家环境保护总局)(2003) 5.4.10.3
水和废水	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
	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
	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/T11901-1989
	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—2012
	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-2018



表2

水和废水检测数据

检测日期	检测点位	样品性状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数据	检出限
2021年6月23日	HGY-WS-01 污水接管口	浑浊明显臭	悬浮物	mg/L	25	/
			总氮	mg/L	6.52	/
			石油类	mg/L	6.13	/
			pH	无量纲	8.3	/
			总磷	mg/L	1.15	/



009
谱法HJ
(国
2018

表3

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

检测时间: 2021年06月23日

检测 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
			第一次	/	/
酯化装置尾气排放口 进口 FQ-02	大气压	kPa	101.0	/	/
	排气筒高度	m	25	/	/
	氨排放浓度	mg/m ³	1.78	/	/
	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	mg/m ³	16.7	/	/
	硫化氢排放浓度	mg/m ³	0.04	/	/

注: 该排口不具备烟气参数检测条件。

续表3

有组织废气检测数据

检测时间: 2021年06月23日

检测 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
			第一次	/	/
酯化装置尾气排放口 出口 FQ-02	大气压	kPa	101.0	/	/
	烟道截面积	m ²	0.07070	/	/
	烟道直径	m	0.30	/	/
	排气筒高度	m	25	/	/
	烟气温度	°C	46.2	/	/
	烟气流速	m/s	1.9	/	/
	标干烟气流量	Nm ³ /h	427	/	/
	氨排放浓度	mg/m ³	1.15	/	/
	氨排放速率	kg/h	4.9×10 ⁻⁴	/	/
	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	mg/m ³	26.9	/	/
	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	kg/h	0.011	/	/
	硫化氢排放浓度	mg/m ³	0.02	/	/
	硫化氢排放速率	kg/h	8.5×10 ⁻⁶	/	/



以下空白